

春秋侏罗纪

潇水 著

先秦凶猛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春秋侏罗纪

潇水 著

先秦凶猛

© 潇水 2009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春秋侏罗纪/潇水著. —2版. —沈阳：万卷出版公司，  
2009.10

（先秦凶猛）

ISBN 978-7-5470-0295-7

I. 春… II. 潇… III. 中国—古代史—先秦时代—通俗  
读物 IV. K220.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178338号

出版发行：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9号 邮编：110003）

印 刷 者：北京汇林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者：全国新华书店

幅面尺寸：145mm×209mm

字 数：371千字

印 张：11

出版时间：2009年10月第2版

印刷时间：2009年10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王会鹏

特约编辑：雷 同

装帧设计：陈微微

ISBN 978-7-5470-0295-7

定 价：25.00元

联系电话：024-23284090

邮购热线：024-23284050

传 真：024-23284448

E-mail：vpc\_tougao@163.com

网 址：<http://www.chinavpc.com>

## 目 录

第一章 大周天子（约公元前1000年—前770年） 001

左手持黄铜大斧子，右手攥着白牛尾巴的周武王，给说哑巴了。回头看左右，左右拔出青铜短刀，往这两个罗嗦老头儿脖子上比划。姜子牙抬手说：“都是义士啊，放他俩走吧。”

第二章 笑傲诸侯（公元前770年—前700年） 017

美男子子都同志远远看见了，嫉妒得不行，拈弓搭箭，望着颖考叔后背嘣地就命中上去了（暗箭伤人这个成语就是打这来的）。

第三章 倾国二姬（公元前700年—前685年） 041

美眉文姜，按《诗经》描写，她经常在众人陪同之下，驾着华丽的马车，高仰着脸儿，赶着雄壮整齐的驷马，在曲阜城外大道上，无拘无束、自在无忧地游走，很有唐朝公主的自由泼辣风格，或者像那个不守规矩、爱闯红灯、被警察满世界追跑的英国黛安娜王妃。

#### 第四章 大哉强齐（公元前685年—前645年）

061

齐桓公好色，倒是事实，据说这位三十多岁的钻石王老五最喜欢的事，就是光着身子坐马车，跑在临淄大街上，载着妇人，在阳光照耀下徐徐脱下对方裙裾，一起 making love，估计这种出格行为在当时不重周礼的齐国是非常有创意非常酷的，而在鲁国则是不可想象的。

#### 第五章 江汉新贵（公元前770年—前645年的楚国）

107

“筚路蓝缕，以启山林”这个成语就是描述楚人上山下乡，开荒砍树的场景。因为地僻民贫，荆棘丛生，所以楚人雄悍，所谓天上九头鸟，地上湖北佬。楚人刚劲，有倔脾气，是个敢于跟你玩儿命的民族。

#### 第六章 献公之恨（公元前768年—前650年的晋国）

128

如果说楚国的云梦泽像一颗落在地上的珍珠，那山西的黄土高坡，就光秃秃的，像一只晒爆了的恐龙蛋，满是裂纹。

第七章 秦晋之好（公元前650年—前645年）

154

光荣的晋惠公做了俘虏，一等诸侯第一次在战斗中被抓，晋国的大夫都晕菜了。晋大夫们纷纷丢下兵器，还把头发披散下来，拖泥带水地，跟在秦穆公的车队后边不肯离去，像一群要饭的或者兜售发票的人那样。

第八章 晋文践土（公元前645年—前628年）

177

如果你爱一个人，你就把他送到临淄，因为那里是天堂；如果你恨一个人，你就把他送到临淄，因为那里是地狱。

第九章 独霸西戎（公元前628年—前620年）

252

周襄王目送着远去的秦国兵马，他们盔顶上插座里挑着一簇簇鸟雀羽毛，在夕阳下煞是好看，使得这些兵们，仿佛一只只不会说话的、奇怪的、有触角的甲壳虫。

**第十章 赵氏孤儿（公元前620年—前607年）**

267

晋灵公在闹市区修起奢侈华丽的楼台，涂上超过国君标准的油漆，然后笑眯眯地掏出弹弓子，从台子上用弹弓射大伙，欣赏人们抱头鼠窜、躲避弹丸的惨样，左右的跟班拍手叫笑。

**第十一章 问鼎中原（公元前607年—前590年）**

294

斗越椒发出的那两枚超级重箭，铛地一声把铜钲敲起多高，那铜钲的回响，透过史书，仍然萦绕在两千四百年后我们的耳边。

**大结局——或者说远远没有结局**

327

本书大事年表（公元前1046年—前593年，春秋时代的上半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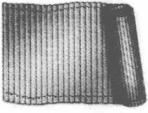
附录一：春秋兵器谱

附录二：周天子为何式微

附录三：阳樊和原邑

附录四：楚的强大和县制

附录五：春秋版的“韩琪”——论贵族和平民的精神境界



# 第一章

大周天子

(约公元前 1000 年——前 770 年)



—

大周天子的先人，有一段离奇的诞生经验。

四千年前有一个姑娘叫姜嫄，她有一天觉得很空虚，就到郊外去玩，看见一只巨人脚印，也许是外星人留下的，她想比比看，谁的脚丫子更大，就踩上去了，结果当场就怀了孕——这折射出远古女子都没有固定丈夫的事实，也就是说，不知道孩子爹是谁。

过了十二个月，生下小孩，因为多怀了俩月，属于不祥，倒霉的孩子就被扔大道上了。让人难以想象的事情发生了，过路的牛马都惶恐地躲避，不敢踩这个非同寻常的小孩；转而把他丢到冰上去呢，百鸟朝凤似地又飞来一大群禽鸟围着他跳忠字舞。

这个很难扔回手的小孩，不得不被他妈妈又拣回去了。

这个受飞禽走兽保护的孩子，长大以后有了一个响当当的名字——后稷。我们说的“社稷”两个字，有一半就源出于他。后稷获得这个名字是因为他喜欢种地。“稷”是一种庄稼，标志着名字主人对种地的喜爱。<sup>①</sup>四千年前狩猎时代的一个汉子，不跟着大溜抓鱼打兔子，而去搞什么种地，其卓而不群等于比尔·盖茨退出哈佛商学院自摆公司。

那时的中国正归大圣人尧管理着。尧帝慧眼识聪，像一个极富战略远见的Venture Capital投资商，发现了后稷的特别才能。后稷种地，看似花

---

① 是一种谷子的品种，大约陕西还有，叫糜子。甲骨文里，“稷”是一个人跪着抚摸禾苗的样子。



哨，其实泽被万世，尧不知道它的未来价值是什么，但知道它一定很大，好比互联网的概念股，未来涨上去要吓杀人的。于是尧提拔后稷掌管天下的农耕。尧帝说，从前，老百姓总是饥一顿，饱一顿，有你后稷播种百谷，才顿顿半饥半饱了。半饥半饱依然是一种进步啊，农业搞好了，总有一天，顿顿都饱了，以至于要减肥了。

到了舜的时代，后稷被继续提拔，和大禹、皋陶、契并列成为“朝廷四岳”，大禹分管水利，皋陶分管司法部，契（商汤的祖先）管文教，而农业部长后稷发明了稷（即黄米，山西人还在吃），给中国北方人确定了四千年的主食食谱。

后稷配合治水的大禹，把粮食调拨到灾区。同时期的美洲印第安人正在培育玉米，我们的后稷则优化了麻和大豆。麻分公母，母的麻产籽，可以吃，公的麻剥皮，可以织衣服，材料便宜，从而结束了从前只能穿贵重兽皮和蚕丝的历史，当然这也是人类最早对植物性别有了认识。后稷还发明了更加了不起的大豆，三千多年后大豆传到欧洲，轰动了1873年的“维也纳万国博览会”。<sup>①</sup>

因为贡献突出，后稷被赐姓为“姬”，封地在他的诞生地陕西武功县一带（当时的文明地集中在黄河中上游的陕西、山西、河南）。

那个时代，有了姓是件惊天动地的事，比拿美国绿卡还难。从前轩辕黄帝有子二十五人，得姓者才十四个。贵族后代姓还不够分呢，一个研究种地的家伙，被赐个姓，算是洪福齐天了。后稷果然也没有辜负“姬”姓这个伟大字眼，因为他的姬姓后裔们顽强地摸索着，正在一截一截地，去点亮另一个光辉的朝代——大周。<sup>②</sup>

后稷的孙子的儿子叫公刘，离开后稷的封地，到豳（今陕西彬县）定居，发展农业，开采木材，吸引到了周边的百姓自愿加盟，周方国的兴发阶段自此开始（彬县“履迹坪”的巨人脚印，据说就是姜嫄女士的脚踩过的。城东现有姜嫄墓，不知里面埋着谁）。又几代人过去，夏朝结束，商朝的盛

<sup>①</sup> 后稷喜欢种豆，于大豆的栽培和优化中也是贡献了力量吧。《史记》说后稷“好种麻、菽（大豆）、麻、菽类”。

<sup>②</sup> 得了姓，标志着你成了贵族，你可以拥有一块家族封地，世代相传，你的家族从此是贵族了。后稷被赐“姬”姓同时，也得到了封地，在陕西武功县。后稷后来成为谷子神，受到后来历代帝王的祭祀。



世阶段也过去了，后稷的后裔古公亶父受不了豳这里的戎狄骚扰，就离开了豳，领着大伙迁徙到风水宝地岐山，因为此地后来听见了凤凰打鸣。（诸葛亮和司马懿二十万大军对峙一百天最后死掉的五丈原，也就在岐山。）

名叫古公亶父也好，名叫公刘也好，姓都不是“古”或“刘”，他们姓姬。

种地英雄后稷的第十三代孙（古公亶父的儿子季历的儿子），就是老谋深算的西伯文王。西伯成为周方国的君长时，天下的君主正是众所周知的“坏蛋”纣王。纣王的DNA如果能搞来分析，一定发现他是优质人种。加拿大“安大略省博物馆”馆藏石刻记载，纣王知识渊博，天资聪颖，并且力大无穷，能手格猛虎。甲骨文的“戏”字，由一支戈一只老虎和一个凳子构成（轘），说明斗老虎是商朝的时髦表演，纣王亲自表演，好比西班牙的斗牛，这样的体育明星按理说是全国少女偶像。司马迁也说，商纣王能诗会赋、铁嘴钢牙、反应灵敏，大臣都辩不过他，都不抵他聪明。不过，历史上这样文武双全的君主，往往倒行逆施。因为根本看不起别人说话，所以一意孤行，把自己的大好江山给抖搂光了。商纣王灌酒为池，悬肉为林，使男女裸奔其中，这是大家都知道并且向往的。

纣王还是个刑罚研究专家，那时刑罚给他搞得非常发达完备，计有砍头，炮烙、活埋，沉水、肢解、去势、刖足、抠膑、剜眼、割鼻、拔牙、割舌、去耳、纹面，以及脯，醢（念海）等等。脯，就是把活人做成肉干，像四川的老牛肉干儿；醢，是把活人剁成肉酱，那时候收拾一个人就像收拾一条鱼，刽子手都是厨师出身。

纣王残暴，三个诸侯方国的国君，一个被他脯了，一个被他醢了，剩下西伯也一度下狱，差点进厨房。纣王同父异母的大哥“微子”，实在受不了了，逃窜荒野；纣王的叔叔“箕子”则装疯卖傻，以求远祸，另一个叔叔，就是有名的苦人儿“比干”，被纣王切成八块，割心而死（古代最早的一例心脏解剖观察术）。另有一起最早的外科解剖手术，一个人冬天早上涉水过河，纣王说他耐寒，就砍断他的腿来研究。

箕子、比干之类的王公大臣尚且没有活路，一般奴隶群众，被杀剐起来，就跟现在的剪草机除草差不多，人头滚滚落地。商代人殉比历代都盛（后来才改为拿人俑殉葬，比如秦始皇的兵马俑，但孔子仍然觉得使用人俑也不文明）。商朝贵族，不论祭天、祭祖、求雨、过节，每次都要烧杀奴婢当祭品，一次十数人到几百人，最多出土过五百多人的——估计是大庆，



有的砍了头，有的活埋，有的和狗埋一起，有的跪埋着。经历了三千五百年，挖出来一看，像一屉刚揭锅的热包子，或者像刚被定了格的恐怖电影。

主人死了，杀若干亲友奴婢帮着他扛行李往黄泉赶路，这当然可以理解，过节杀人表示高兴也可以理解，平常盖个宫殿，装修个房屋，也要杀人为祭，就显得有些浪费了。纣王残暴，以天下为猪狗，搞得众叛亲离，全国上下也就像烧开的一锅水一样沸腾起来。<sup>①</sup>

天下汹汹，谁主沉浮，诸侯们都把目光投向了辽远的西北凤凰打鸣山下这个貌似平常的方国。西伯，即未来的周文王，正在这里（今宝鸡市西北）大行仁善，以积累他的德行。他免征市场交易税，他把老年人都送进敬老院，他又向朝廷献出洛西土地，以换取纣王废除炮烙之刑，他把他的领地治理得一片晴朗，老百姓都留出很宽的田塍，互不侵犯。由于他来远怀众，人心归附，朝廷里所剩不多的能人洞察出了西伯志向叵测，不甘心做一方伯侯，于是纣王在智囊们的说服下逮捕了西伯，罪名自然是为臣不忠，窥伺天下。

在蹲监狱时期，西伯和现代服刑人员一样，也攻修了专业课程。他那时比现在好，没有什么书可看，文科就是一些政府文件，合编起来叫做《尚书》。理科呢，是《易经》。西伯脑子好使，蹲监狱期间潜心揣摩《易经》，终于研究出“八八六十四卦”的爻词，中间熔炼了物理、化学、医学、天文、人事的宇宙大知识，成为继那个半真半假的妖怪“伏羲氏”之后我国又一学术带头人。（“爻”是结绳记事的意思，学校的“学”，繁体字形里，就含有“爻”。）<sup>②</sup>

唐朝的韩愈，自己当奴才不算，还替一千八百年前的西伯写“臣罪当诛兮天王圣明”的乞活文章给纣王看，把后来的鲁迅先生给气得要命，大骂这是“奴才文学”。<sup>③</sup>

<sup>①</sup> 本书写的时间早于“蕨类”战争，故以上对纣王的描述有不同之处。

<sup>②</sup> 伏羲，始作八卦者。本段所说的周文王蹲监狱期间“演易”，是据《史记》。不过，司马迁的“周文王演易”这个说法，却是错误的。当时的文字还相当不够完备，写不出《易经》这样高难度的书。一些卦辞内容如“伯和篡位立”是周文王死后才发生的事情，怎么会是他写的呢。周文王虽然被后人说作是“长着重瞳子和四个乳头”的异人，但也未必就能预见身后，否则他就不会被抓进监狱里来了。又：《帝王世纪》曰：文王昌，龙颜虎肩，身长十尺，胸有四乳。

这时候，据说一个叫散宜生的能说会道的家伙（几年前好像有一个写散文的人也叫这名儿），选出美女名马送给纣王以赎周文王，昏聩的纣王见色起意，每天骑着美女搂着宝马（对不起，说反了），不顾大家苦苦劝阻，下令释放西伯这只猛虎归山。

不管怎么样，从监狱出来的西伯像变了一个人，他展现在陕西老乡面前的是一个日本忍者形象。从《易经》里他深刻总结出了“以阴制阳、以柔制刚”的理论，一改以前政治上锋芒毕露的激进态度，停止向中央争短长，也不再大兴仁义以收买人心了。

神色恍惚的忍者西伯经常在渭水河边茫然若失地行走，春风料峭。这时候，他遇上了一拍即合的老搭档，有名的姜子牙先生，正在那里用直钩钓鱼。

姜子牙先生，老家据说是河南南阳（和诸葛亮一地方），是个深不可测的世故老人。

八十岁高龄经历了无数失败吸取了无数教训的姜子牙先生，向西伯献上宝策说：“猛烈的鹰隼将要袭击之前，就会缩起爪子低飞，老虎将要搏斗的时候，就先低头俯耳装做温顺。圣人想要有所动作，一定要装出愚蠢不堪的颜色。”

西伯因此坚定了“韬光养晦、相机而动”的战略方针，中国“藏于九地之下”，才能“动于九天之上”的辩证法，卓有成效地开始付诸实践。西伯装作白痴，修筑灵台，收罗美女于其上，撞钟伐鼓，沉湎酒色，胸无大志，整个儿刘备青梅煮酒论英雄那样装傻。

果不其然，受假象迷惑的中央对西伯解除了警惕，纣王调走了集结在朝歌以西的主力军队，去讨伐山东地区的东夷蛮族，西向防御的大门敞开了。

西伯在这个时候适时地老死了（如同曹操或司马懿一样，终其一生保存臣子晚节），而西伯的儿子周武王接班以后，把脸皮一撕，（像曹丕一样）

① 《拘幽操》是韩愈模拟周文王的口气写的一首诗，结尾曰：“呜呼！臣罪当诛兮天王圣明！”，满是奴才腔。鲁迅杂文《碰壁之余》中写道：“……然而，惭愧我还不是‘臣罪当诛兮天王圣明’式的理想奴才，所以竟不能‘尽如人意’，已经在平政院对章士钊提起诉讼了。”韩愈生活的时代，是皇权专制的时代，专制下的人们练得奴性十足，韩愈真是当奴才当得有瘾啊，还要拖一些别人也下水。



公然跟朝廷叫板了。

## 二

周武王伐纣前的动员大会上，照例进行了封建迷信的占卜活动。打仗讲天时地利，天时好不好，就是这乌龟壳和蓍草（念湿草）说了算。如果领导的意见、乌龟壳的意见、蓍草的意见、卿的意见，以及庶民的意见，全都一致，那就是大吉。如果蓍草的意见、卿的意见、庶民的意见，与领导不一致，那就要好好掂量一下了。

周武王占卜显示，天时却很糟糕，乌龟壳和蓍草都说“大凶”。雄心勃勃的新兴王朝领袖们面面相觑，姜子牙老头儿当场耍赖，一边呸呸地吐唾沫，一边说：“不算数！枯骨死草，能知道什么凶吉！不算数！”于是命令集结在城外待命的部队拔营，进攻中央政府。据说另外还有八百同盟国辅助出兵，担任配合作战。<sup>①</sup>

公元前1046年隆冬——此时，四大文明古国之一的古希腊，结束了特洛伊战争，进入“荷马时代”，也称“英雄时代”——而我们东方古国，西北高原风和日丽的万里长空下，一个新兴部族在深厚积蓄了一千年基础上，站起在苍茫地平线上，浩浩荡荡的队伍，在一个忍者的儿子和一位世故老人的率领下，预备渡过黄河，把他们的龙旗插到几千里以东那个尘土喧天的旧王朝坟墓上去。

就在这个时候，还多了一个令人啼笑皆非的插曲：一对老哥俩，伯夷和叔齐俩大贤人，急急慌慌从养老院追出来，抱住周武王的车辕，令人不解地说了一大段“子不可以背父，臣不可以叛君”、“以暴易暴”等等令人费解的人间第一大道理。

左手持黄铜大斧子，右手攥着白牛尾巴的周武王，给说哑巴了。回头看左右，左右拔出青铜短刀，往这两个罗嗦老头儿脖子上比划。姜子牙抬手说：“都是义士啊，放他俩走吧。”

<sup>①</sup>一千多年以后，前秦王苻坚准备远征东晋王朝，占卜的结果也是大凶，他援引历史上武王伐纣的一幕，为自己充满自信的计划辩解。然而天命却真的狠狠捉弄了他，乌龟壳的预言使他在淝水之战把裤子都输光了。



大军带起滚滚遮日的黄土，从两个发愣的老头子面前碾过去了（这个联想却是错误的，陕西的关中地区是一块盆地，沿着渭河两岸的大平原，一片苍翠，森林密布，并没有黄沙）。

伯夷、叔齐老哥俩当然懂得，大周兵旗子上的图案，是龙，因为周人崇尚文采，商朝则是虎，因为他们崇尚威武，而再辽远的夏代，旗子上是日月，因为他们崇尚光明。龙旗和虎旗的一场恶斗就要来了，俩老头该站在哪一方呢？当然，不食周粟的两个倔老头以饿死首阳山的实际行动，向历史交上了他们的答卷。

龙旗的一方，周武王列阵在朝歌牧野的郊外，总计三百辆战车，虎贲三千人，支持战车的轻甲步兵四万五千人。另有诸侯战车四千辆，战士若干万。<sup>①</sup>

虎旗的一方，哇，蔚然大观，铺天盖地、持矛横戈，总计十七万兵马（一说七十万），蝗虫一样麇集在我国中原大地三千年前的晨空之下。<sup>②</sup>

大风自东向西，从纣王仓促拼凑起来的民夫士兵乱哄哄的行列里（很多人捏戈的姿势还很像捏锄头把儿）猎猎地吹到远道而来的西北人刚劲强韧的脸庞和岩石般屹立的身形上。

战场部署完毕，姜子牙说：“请大家举起你们的戈，排好你们的盾，竖起你们的矛，欢迎领导讲话。”（矛的根部有铜钉子，可以扎进泥土，像旗杆那样竖起来）

“嗟，呜呼——”周武王说，“各位友邦执事、各位诸侯领导，各位司徒、司马、司空，亚旅、师长、千夫长、百夫长，各位战车兵、徒步兵、虎贲，大家好——大家辛苦了。古话说，‘牝鸡无晨’——什么意思呢？母鸡不应该打鸣！如果母鸡负责打鸣报晓，那这家人就要倾家荡产了。而今，商纣王听信妇人之言，蔑视祖先兄长，用奇技淫巧取悦妇人，真真是个独夫！”

① 虎贲，念“奔”，就是猛士。

② 十七万兵马是根据《帝王世纪》的说法，《史记》是说七十万。不过，这两个数字都是被夸大了的。甲骨卜辞显示，商王朝一般出征方国，兵力不过万人上下，现在是王畿保卫战，固然动员的多一些。但是，与东夷的长年消耗战，已经使商王精锐纷纷战死，所余主力被牵制在东方。也就是说，商军主力都陷在东夷这个烂泥坑里，撤不回来，此时能够被组织起来仓促应战的，多是些被临时征发的民夫和奴隶，人数也绝对不会超出五万。而且即便人多但并不等于势强。



“纣王侮辱五常（侮辱了金木水火土？），剥丧元良，商罪贯盈，自绝于天，结怨于民，上帝都不照顾他。我父亲周文王好比日月之照临，光于四方，显于西土，顺应天意。虽然纣王有亿兆之人，但是离心离德，而我有能臣十人，同心同德，诸侯拥戴。我小子发要执行老天的惩罚，率领熊虎之师，吊民伐罪，永清四海。”<sup>①</sup>

这篇记录于《尚书》的誓词，光成语就诞生了一大堆，什么“离心离德”、“同心同德”、“恶贯满盈”、“牝鸡司晨”，还有“独夫”，以及文革经常使用的“自绝于人民”。

太阳从地平线升起，周武王身后的一个史官，回望了一下天际渐渐淡去的星影，记录下了在这一激动人心时刻天空上的几大恒星的位置和月相，并在后来刻写在一只青铜鼎上，从而使得三千年后的学者，可以借助计算机的复杂计算，推算出当天的时间是公元前1046年1月20日。<sup>②</sup>

战鼓从周武王身后擂起，起初声音不大，你精神太集中了，以至于觉察不到鼓声是什么时候敲起。随后，你知道它是在你的胸膛里和你的心脏一起敲动，咚咚咚咚，旌旗和鼓指挥着战车像幽灵一样轻轻在日影下布置成十几行长阵。鼓声指挥着战车的秩序，指挥步兵的脚步和站姿、蹲姿，指挥各种兵器错落有致地扬起或挺向前方，甚至每一个士兵的举目仰头，每一张脸上的表情，胸膛的呼吸，肌肉的抽动，牙齿的嚼动，都在鼓声信号指导下，精确地调动。这支数万人的队伍，像一只猛兽，把身体里所有的发条，紧紧上满。

当敌众我寡时，把三军统帅得像一个人，才能够稳操胜券。深明此理的大白胡子前敌总指挥姜子牙，从指挥车上将令旗向旭日中直指，“杀啊——”，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大规模的战车协同步兵的野战，在两大决定王朝命运的军团之间，残酷展开了。

牧野之战中的风云际会与喧嚣变幻，是尽人皆知的。尽管商军部分前排士兵临阵倒戈，调转武器，为武王前驱，向后排商军杀去，但是战争机器一旦启动，就一定要搅出大量的血汗。这次战役中的牺牲据说是“流血漂杵、

① “发”指周武王的名字“发”，原称“太子发”。

② 周武王的史官把战斗日的天相铸刻在一只青铜鼎上，现被挖出，学者用计算机据此对战斗时间进行了推算。



赤地千里”，够意思的了，血水漂浮起了杵。杵是棍棒，一头有棱形青铜套，比起昂贵的青铜武器来，是廉价的劣等兵器，自然是那些仓促组织起来的市民农夫们用的。可见主要是他们失掉了武器，也是他们的血在漂。

按古书《逸周书》记载，武王伐纣，杀死一亿零七万人，俘虏三亿人。

这自然是“天呀！不可能的”，古人的亿和现今不一样吧！按照十进位的标准，个、十、百、千、万、亿，亿应该是十万。杀死一亿七万人，俘虏三亿人，应该是杀死十七万人，俘虏三十万（仍嫌略多）。

在牧野之战大获全胜的周武王乘胜奔袭七十里，碾碎朝歌城垣，兵临殿外，纣王不想让自己落到从前臣子手里，就穿了珠玉连缀的礼服，在鹿台上，像希特勒那样自焚了。周武王用他手举了一路老远擎过来的大斧子，割下商纣王烧糊了的脑袋，从而登上了周天子的宝座，来自西北老家的威风腰鼓队，想必也在登基大典上表演献技（此艺据说有四千年历史）。

顺便说一下，武王割商纣王头所使用的大斧子叫做钺，这习惯一直流传下去，直到汉代，砍罪犯脑袋还都用这种钺，使用的时候还要配合一个菜板子——叫“砧”。至于刽子手改用鬼头大刀，那是很后代的事了。“钺”和斧子其实略有不同，“钺”呈铁铲状，刃部外卷呈弯月形，整体样子夸张，像戏台上程咬金的板斧，但它打起仗来不好使唤，后来成了皇家仪仗队道具。古代大将接受了皇帝赐钺就表示被授予军权。而斧子却是野战兵器，宋朝人经常使用长柄斧砍金军“拐子马”的马腿。

出师一捷身就死，周武王在灭掉商朝第二年后就于陕西镐京驾崩了，升天找爸爸西伯言好事去了。接任的周成王是个小孩，由叔叔周公旦辅政。

辅政的周公并不姓周，他姓周王族的姬姓，周公整个的名字应该是“姬旦”，但我可以发誓，那时候的鸡蛋一定不念鸡蛋，不然姬旦先生是不会容忍的。（据书上说，鸡在古代还真不叫鸡，叫雉，后来呢，因为避刘邦的媳妇也就是毒婆婆吕太后——吕雉的讳，雉才改叫鸡了。但鸡为什么现代又指“小姐”，还需要继续研究。）<sup>①</sup>

周公旦辅佐周成王，建设新的国家，日理万机。忙什么事情呢？制定战俘处置政策，签署禁酒条例，讨伐周边跟商王朝一鼻眼出气的小国，镇压民

<sup>①</sup> 其实，“姬”是周王室家族的姓，并不冠在其中个人名字前面，所以不会出现“姬旦”这样的连称。一般是把官职和人名连称，他应该叫“周公旦”，“旦”是他的人名，“周公”是他的官位。